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100 年度「當代中國政經社會文化整合型研究」計畫構想申請書

一、基本資料

總計畫主持人姓名：丘昌泰 職稱：教授

服務機構及系所：國立台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

總計畫名稱：國際 NGO 在中國的發展與大陸草根性公民社會的發展

總計畫協同主持人 (1) 姓名：江明修 職稱：教授兼院長

服務機構及系所：國立中央大學客家學院/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

總計畫協同主持人姓名 (2)：陳定銘 職稱：副教授兼所長

服務機構及系所：國立中央大學客家政治經濟研究所暨公民社會研究中心主任

※本整合型計畫由國立中央大學客家政治經濟研究所（公民社會研究中心）作為申請機構

二、構想書內容

(一) 總體目標及重要性

30 年前，中國大陸在世界經濟舞台上扮演無足輕重的角色，除少數幾個與它有政治與軍事密切聯繫的國家外，它在全球幾乎沒有任何影響力可言；如今，中國大陸卻一躍而為備受全球關注的經濟強權，其影響力不容忽視。馬丁賈克指出：中國大陸將是人類下一世紀的超級經濟大國，以中國為中心的世界秩序正在各地展開，且將與美國領導下的西方強權秩序分庭抗禮。不同於西方國家的發展模式，中國大陸發展路線的背後具有幾千年文化歷史的支持，成為這股「中國價值」發展勢力的源泉（李隆生、張逸安譯，2010）。

然而，中國價值的發展路線並非一帆風順，香港中文大學公民社會研究中心主任陳健民（2010）在「走向公民社會：中港的經驗與挑戰」一書中指出，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至今，可謂飽歷滄桑，在現代化的道路匍匐前進。起初 30 年的折騰源於一種以黨政系統壟斷一切的發展模式，結果不單造成經濟滯後，亦令中華文化遭受嚴重破壞、公民社會活力盡失。近 30 年來，大陸集中發展中國式的市場經濟，令中國國力騰飛，幾乎成為全球「發展中的孤島」。然而經濟暴發的代價是腐敗橫行、生態災難、治安不靖，社會衝突，導致公民社會、市場與政府之間的矛盾劣痕日益加深，出現「政府失靈」與「市場失靈」的雙重危機。60 年晃眼即過，中國人對「政府失靈」和「市場失靈」已深有體會。展望未來 30 年，中國大陸必須發展出健全的公民社會，發揚第三部門的中道力量，讓公民社會得以在公共治理過程中，以公益心、互愛情與信任感，矯正政府和市場雙重失靈的弊端，如此大陸才能均衡發展，達到和諧社會的目標。

林尚立¹（2007）在「兩種社會建構：中國共產黨與非政府組織」一文認為，在中國社會，非政府組織（NGO）的全面成長與中國從計畫經濟轉型市場經濟體制密切相關。在中共成立之初，中國共產黨要在中國建立的是社會主義國家，其經濟基礎是社會主義的公有制，強調組織化社會，由於失去個體與社會自主性，NGO 走向萎縮與空洞化角色。另外一種強調社會組織化建構基礎，而社會組織化前提是公民社會，社會因為組織發展而不斷膨脹，在市場機制的作用下，不斷膨脹的社會，都必然超越國界，而逐漸與全球性社會接軌，從而獲得全球性的力量。林尚立也提出，在社會組織化發展中，政黨將不得不面臨兩大挑戰：其一是政黨在許多社會組織中衰敗所提出的挑戰；其二是新的社會組織，尤其是 NGO 發展所提出的挑戰。這兩大挑戰直接針對政黨的組織體制與領導能力。政黨要有效回應挑戰，不僅要調整自身，而且要重構政黨與社會組織（主要是 NGO）的關係。

綜上所述，近 30 年大陸經濟的迅速發展，連帶產生貧富差距、農民、勞工、婦女、教育、社區、環境保護等問題。林尚立認為中共必須重構與 NGO 關係，陳健民（2010）則提出中國必須發展公民社會，讓民眾有一對話和行動的空間。

¹林尚立，復旦大學國際關係與公共事務學院常務副院長/教授。

因此，在中國經濟開放改革之下，國際 NGO 紛紛將觸角深入中國，議題包括：災難（例如汶川地震）的國際援助、環境生態、婦女、扶貧、農民、勞工、教育、社區服務、社會企業、社會創新、宗教等，但是，中國仍然對於國際 NGO 持謹慎、嚴格監督等態度²。基此，對於大陸國際 NGO 與草根性公民社會的發展，乃是研究中國未來發展的重大課題。

本研究團隊長期關心中國大陸的 NGO 與草根性公民社會議題已有相當時日，並非倉促成軍，在本校丘昌泰與江明修兩位前後任院長帶領下，兩岸三地公民社會網路（Cross-Strait Civic Society Networks）早已運作多年，既有的學術資源、人脈關係與議題焦點均能充分掌握，且先後舉辦甚多次的相關研討會，並發表第三部門與政府：跨部門治理（江明修主編，2008，智勝文化）、非營利部門研究：治理、部門互動與社會創新（丘昌泰主編，2007，智勝文化）等專著。

本研究團隊相當認同 貴會提出「當代中國政經社會文化整合型研究」計畫，大陸歷經 30 年經濟改革開放，內部確實產生巨大變化；到了 21 世紀初期，已在世界各領域扮演重要角色。在此大環境下，「中國研究」（China Studies）在國際學界逐漸成為顯學。基此，本研究團隊乃以「國際 NGO 在中國的發展與大陸草根性公民社會的發展」作為整合研究的主题，由國內在 NGO 研究的資深學者帶領年輕的學者組成研究團隊，並依據學者研究興趣與專長做分工，由國立台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丘昌泰教授擔任總計畫召集人，協同主持人則江明修院長與陳定銘所長由國立中央大學客家學院公民社會研究中心領銜提出。研究主题包括：國際救援組織、國際扶貧組織、國際婦女組織、國際教育組織、國際工運組織、國際社會企業組織、國際環保組織、國際社會創新組織、國際社區發展組織、國際宗教組織等 10 個子計畫。

本整合型研究總體目標有三：

1. 析探國際 NGO 在中國大陸的發展與草根性公民社會的發展歷程及其互動關係，從資源依賴觀點，論述其如何由資源依賴轉變為協力互賴關係。並觀察在當代中國政經社會文化持續回應國際趨勢與衝擊的系絡背景下，應重視大陸草根性公民社會的發展事實，強調在地特色的紮根與培育，而非一味不假思索地複製或移植國際 NGO 的西方發展經驗與模式。換言之，本研究將觀察國際 NGO 如何投入中國大陸社會，並在此特殊的政治條件中，如何發展其草根性組織，進而型塑草根性公民社會的發展。
2. 在國際學界紛紛以「中國研究」作為焦點之際，本研究一方面利用地緣、語言與文化相近之既有優勢，擴展人文社會科學對台灣周邊重要國家地區之研究，激發學者把握與國際學術界接軌、對話之機會。而本整合型研究計畫，將有助於將台灣 NGO 理論與實務經驗延伸至對岸，建立具本土特色之學術基礎研究，進而作為我國政府研擬相關政策與交流議題之參考。

²陳健民（2010）指出，2008 年大陸汶川地震後，民間組織與志工大量湧入四川救災，被稱為中國公民社會的元年。事實上，中國政府對公民社會的發展憂心忡忡，既覺得此領域可協助提供公共服務，又擔心它為外國勢力所利用，挑戰政府的權威，結果政府為公民社會的成長設置了重重關卡。

3.由於國內學者近年來分別投入當代中國研究，在各自領域上均有所成，也分別累積了珍貴的研究經驗與材料，但通常自行尋求管道前往中國大陸收集資料或從事學術交流活動，所接觸到的資訊難免片面不全，獲得的效果也未必理想。本研究團隊將以既有兩岸三地公民社會網路的發展脈絡為基礎，協調各研究機構及大學，整合集體的研究資源與經驗交流、共享有用的資訊，成立一研究資訊整合平台，進一步提升既有的研究成果。

在上述三大總體目標之下，本整合研究擬以三年期程，並以「普查-分析-聚焦」作為整合型研究的三個階段，其重點分別敘述如下：

1.第一年：普查--國際 NGO 與大陸草根公民社會的組織類型、分佈、發展動向

在「國際 NGO 在中國的發展與大陸草根性公民社會的發展」主題下，以普查第一階段的研究目標，運用文獻分析、蹲點研究與深度訪談，依各自每位計畫主持人所負責的議題類別，將國際 NGO、中介組織、草根性組織的發展現況、成立經過、組織任務、關切議題、發展動向等進行系統性地調查，以建立有關大陸國際 NGO 與草根性公民社會組織的基本資料庫。

2.第二年：分析--國際 NGO 與大陸草根性公民社會的互動模型建構

在第一年田野調查資料庫的基礎下，針對國際 NGO 與大陸草根性公民社會組織的互動關係與協力型態進行建構與分析，同時探討前述關係與型態的內涵與建構對於大陸公民社會發展的影響。

3.第三年：聚焦--國際 NGO 與大陸草根公民社會的個案研究、發展紮根理論架構與提出政策建議，並建置兩岸三地 NGO 研究資訊整合平台

藉由第二年建構的互動關係類型，每位計畫主持人各自選定具有代表性的國際 NGO、大陸中介組織及草根性組織，進行深度的個案探討，並嘗試針對大陸草根性 NGO 及其公民社會發展，依循紮根理論建構途徑研提適當的理論架構作為解釋，且提出政策建議，並建置兩岸三地 NGO 研究資訊整合平台。

(二) 整合之必要性、整體架構及協調整合方式

1.整合之必要性與協調整合方式

江明修教授多年來致力於 NGO 與公民社會研究，在政治大學成立國內首創的〈第三部門研究中心〉，推動國際 NGO 與兩岸 NGO 學術研究與實務交流平台，奠定台灣在兩岸 NGO 研究與交流之重要地位。國立中央大學客家政治經濟研究所（公民社會研究中心）在丘昌泰（前客家學院院長），以及江明修（現任客家學院院長）努力下，於 2006 年舉辦「2006 兩岸非政府組織學術暨實務研討會」，並在國立中央大學「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分別於 2007 年舉辦「2007 年亞太非營利部門國際學術研討會：第三部門與政府跨域比較」、2008 年舉辦「公民社會國際論壇」等兩場國際學術研討會，也在 2009 年舉辦「公民社會跨部門治理論壇」，以及 2010 年舉辦「2010 兩岸 NGO 實務暨人才發展論壇」。

此外，在 2007 亞太非營利部門國際學術研討會結束後，國立中央大學客家政治經濟研究所（公民社會研究中心）與北京大學公民社會研究中心、北京清華大學 NGO 研究所、中國人民大學非營利組織研究所、上海交通大學公共管理學

院、廣州中山大學公民社會研究中心、香港中文大學公民社會研究中心簽訂合作備忘錄，建構「公民社會網絡」，開啟了後續兩岸 NGO 人才培育和實務參訪交流的工作。2008 年與廣州中山大學公民社會研究中心合作大陸草根 NGO 調查計畫、2010 年與香港中文大學公民社會研究中心合作兩岸 NGO 實務暨人才發展參訪計畫。並且從 2009 年、2010 年中國人民大學非營利組織研究所每年皆派兩位研究生（博士生與碩士生）到中央大學研究，2008 年中央大學客家政經所碩士生也到北京大學公民社會研究中心研究，由此可知，國立中央大學客家政治經濟研究所（公民社會研究中心）已成為兩岸 NGO 學術發展與實務交流重要學術機構。

基此，本整合型計畫由國立中央大學客家政治經濟研究所（公民社會研究中心）作為申請機構，丘昌泰教授擔任總計畫主持人、江明修教授與陳定銘副教授擔任總計畫協同主持人，相信可以有效和成功掌握與大陸 NGO 暨公民社會重要學術機構合作機會，讓此整合型研究計畫順利完成。至於整合型計畫的子計畫，包含國際 NGO 在中國的發展與大陸草根性公民社會的發展的重要組織類別：國際救援組織、國際扶貧組織、國際婦女組織、國際社會企業組織、國際教育組織、國際工運組織、國際環保組織、國際社會創新組織、國際社區發展組織、國際宗教組織等 10 個重要主題，而 10 個子計畫主持人含括：國立中央大學 2 位、國立政治大學 3 位、國立台灣大學 1 位、國立台北大學 1 位、國立台灣師範大學 1 位、東海大學 1 位、輔仁大學、中研院（協同主持人）1 位，合計國內 8 個學術機構，因此，如何透過協調整合成為研究團隊，以達到最佳研究產出，是本研究成功的關鍵因素。以下說明協調整合作法：

（1）型塑學習型研究團隊：本整合型研究計畫的 10 位子計畫主持人，分別從事不同 NGO 議題與組織研究專長，且來自不同學校，而分別有教授 3 位、副教授 3 位、助理教授 4 位，所以可以透過學習型團隊研究策略，由資深學者帶領年輕學者，定期召開研究團隊會議，凝聚整合型研究共識。

（2）善用與大陸知名學府（與中央大學簽合作備忘錄學校）合作機會，有效推動 NGO 學術研究：本研究團隊可以與廣州中山大學公民社會研究中心，以及香港中文大學公民社會研究中心密切合作，利用兩所研究中心長期關注大陸公民社會發展，以及所建置的大陸草根 NGO 資料庫，作為我們研究團隊重要參考資料來源。

（3）建置兩岸 NGO 研究資料庫：本整合型研究擬在總計畫設置一位專任助理，作為建置「國際 NGO 在中國的發展與大陸草根性公民社會的發展」研究的資料庫和資訊整合平台，第一年 9 個子計畫皆以國際 NGO 與大陸草根 NGO 普查為研究重點，將第一年成果整合成為兩岸 NGO 研究資料庫（第二年與第三年成果陸續更新），除了供研究團隊研究之用，亦可以提供其他學術研究機構或學者研究使用，達到資源共享。

2. 整體研究架構

本整合型研究計畫「國際 NGO 在中國的發展與大陸草根性公民社會的發

展」，採用紮根理論研究方法，針對國際 NGO 在中國發展的九項重要組織與議題，透過資源依賴邁向資源協理理論、社會資本理論（信任、規範與社會網絡機制），扶植大陸草根 NGO 成長，促進大陸公民社會組織的良性發展。基此，本整合型研究計畫擬採取三年研究期程，透過普查、分析與聚焦研究過程，加上建置兩岸 NGO 研究資料庫，以達成整合型研究之效益。整合型研究架構圖，如圖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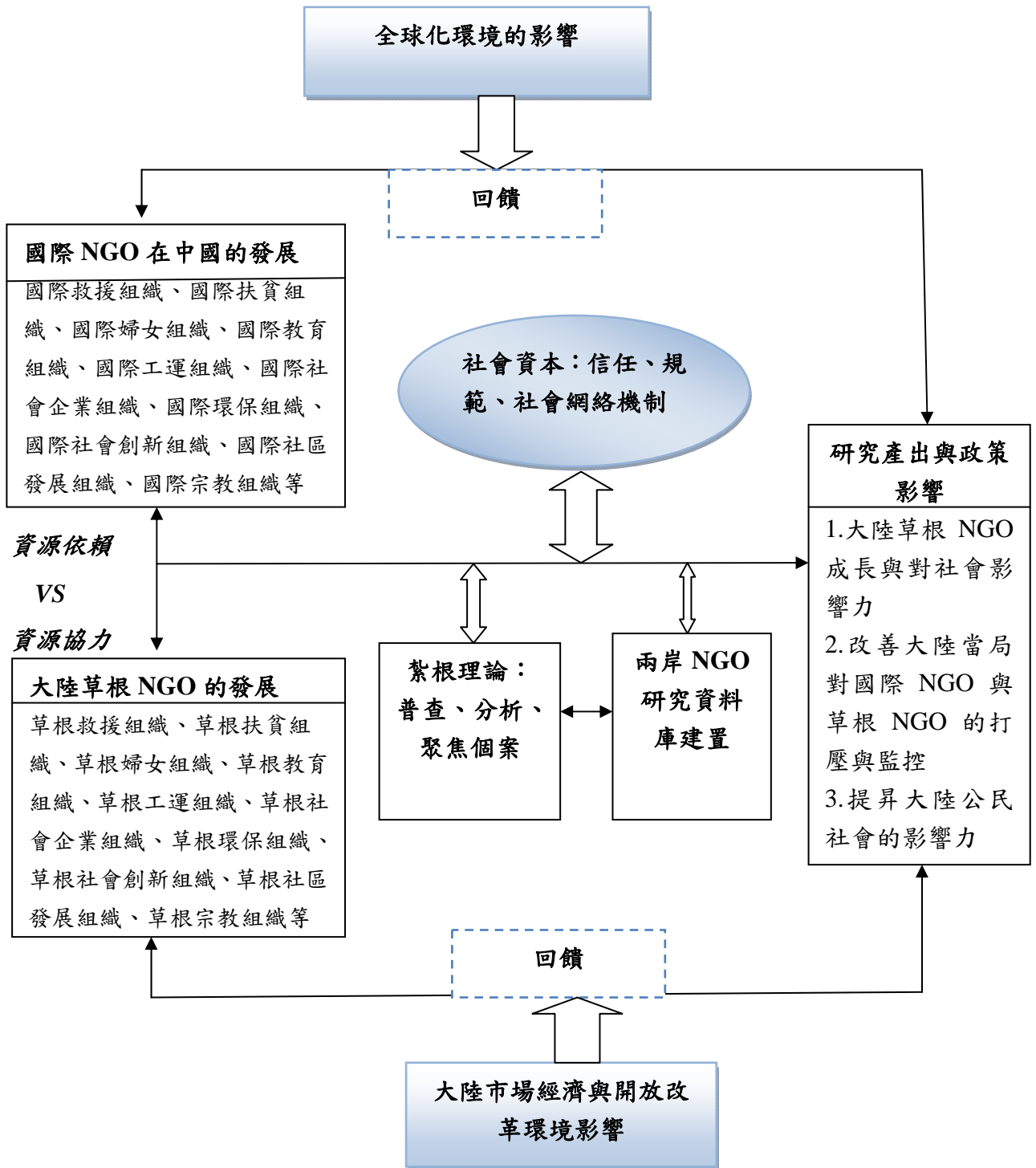


圖 1 整合型計畫研究架構圖